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

# 年 度 报 告 目 录

1 重要提示 .....	1
2 公司概况 .....	2
2.1 公司简介 .....	2
2.2 组织结构 .....	3
3 公司治理结构 .....	4
3.1 公司治理结构 .....	4
3.2 公司治理信息 .....	10
4 经营管理 .....	16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	16
4.2 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	17
4.3 市场分析 .....	18
4.4 内部控制 .....	19
4.5 风险管理 .....	21
5 财务会计报表 .....	27
5.1 自营资产 .....	27
5.2 信托业务 .....	36
6 财务报表附注 .....	38
6.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38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	38
6.3 或有事项说明 .....	45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	45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说明 .....	45
6.6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49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	52
7 财务情况说明 .....	52
7.1 利润的实现和分配情况 .....	52
7.2 主要财务指标 .....	5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52
8 特别事项揭示 .....	52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	52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52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	53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	53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	54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	55
8.7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	55
8.8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	55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	55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梁旻松、沈思、龙超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认可。

1.3 本公司负责人董事长甘煜、总裁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和、雷瑗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 2 公司概况

### 2.1 公司简介

#### 2.1.1 公司历史沿革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下称“云南信托”或“公司”）是 200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2003〕33 号”文批准，由原云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增资改制后重新登记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注册资本为 4 亿元人民币。2007 年，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7〕315 号”文批准同意，换领《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13 年，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云银监复〔2013〕293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人民币。2017 年，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云银监复〔2017〕249 号”文批准同意变更注册资本为 12 亿元人民币。

#### 2.1.2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云南信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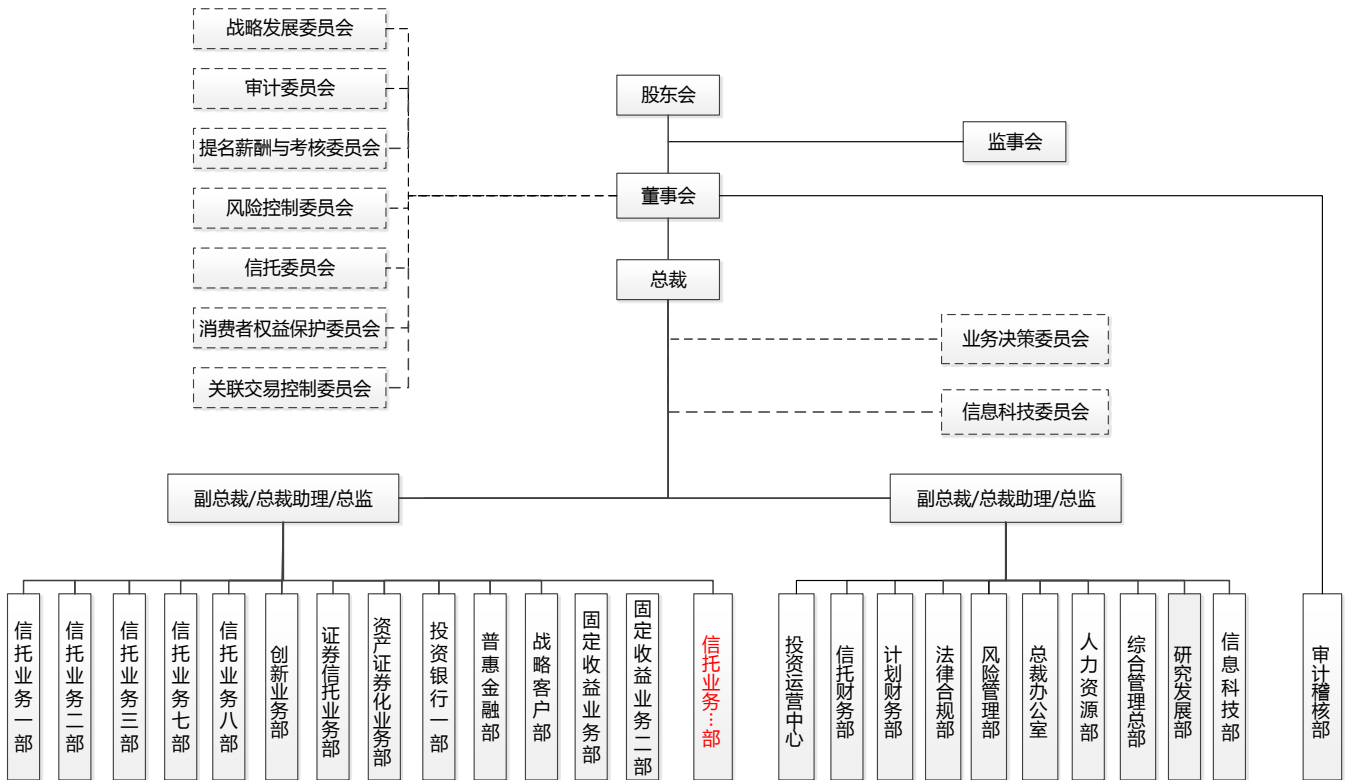
英文名称：YUNNAN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英文缩写：YNTRUST

- 公司法定代表人：甘煜
- 公司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 邮政编码：650021
-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ntrust.com>
- 电子信箱：[ynxt@yntrust.com](mailto:ynxt@yntrust.com)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舒广
- 联系人：秦少敏
- 联系电话：0871-63173981
- 传真：0871-63152142
- 电子信箱：[ynxt@yntrust.com](mailto:ynxt@yntrust.com)
-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金融时报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 4 号 A 座 33 层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住所：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315 号云投财富商业广场 B2 幢 19 层
-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云南八谦律师事务所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914 号摩根道 5 栋

## 2.2 组织结构



### 3 公司治理结构

#### 3.1 公司治理结构

##### 3.1.1 股东

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六家股东，情况如下：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股东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云南省财政厅	25%	30,000	张岩松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五华山	
★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29,400	杨利华	20,000	陈金霞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11室	主营业务：旅游资源开发，国内贸易（除国家明令禁止经营的商品），实业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食用农产品的销售（除专项审批外），图文制作设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 57.88 亿元，所有者权益 46.28 亿元。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	27,600	刘明	30,000	陈金霞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01室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非金融业务）、科技项目开发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项、专控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 7.71 亿元，所有者权益 7.70 亿元。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5%	21,000	杨利华	15,000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三区16号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 5.84 亿元，所有者权益 5.83 亿元。
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	7.50%	9,000	苗健	10,000	北京市利宇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汪山社区南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及互联网领域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信息技术企业；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财务管理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

						光路 286 号水木一方大厦 1 栋 1903	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 4.08 亿元，所有者权益 0.97 亿元。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	3,000	景峰	600,000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凤凰路 116 号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 2548.42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11.71 亿元。

注:1.★为控股股东。

2.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公司股东之中，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霞女士。公司股东最终受益人即实际享有公司股权收益的人为股东自身。

公司前三位股东的主要情况：

- (1) 云南省财政厅(政府部门)
- (2)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陈金霞 50%
- (3)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陈金霞 75%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按照《信托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公司关联方为：

- (1)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霞
- (2) 公司主要股东：云南省财政厅、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公司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陈金霞、北京市利宇投资有限公司、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南泓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行列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陈金霞控制的其他企业。

(5) 其他关联自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九名董事，情况如下：

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甘煜	董事长	男	44	2019.04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博士研究生，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管理司准入一处；原中国银监会银行二部，历任非现场监管处主任科员、现场检查处副处长、市场准入处副处长；原中国银监会国际部国际研究处处长；原中国银监会办公厅秘书处正处级秘书；平安银行监事、纪委委员、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泽望	副董事长	男	49	2018.05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裁。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甘泽	董事	男	31	2020.08			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现任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赵志清	董事	男	37	2018.05	云南省财政厅	25%	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云南省高级会计管理人才。曾就职于云南省财经学校、云南省注册会计师管理与资产评估中心。现任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舒广	董事	男	42	2018.05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合规工作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
刘峥	董事	女	49	2018.05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5%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龙超	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男	56	2018.05	云南省财政厅	25%	经济学博士, 历任云南财经大学图书馆副馆长(主持工作)、金融发展研究所副所长、金融学院院长; 现任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兼任云南旅游、昆明川金诺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思	无	男	67	2018.05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经济学硕士, 历任浙江省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副所长、办公室副主任、金管处副处长、调统处处长; 人民银行总行调统司副司长;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 浦发银行董秘、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浦发银行董秘、董事、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资本经营委员会委员。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旻松	北京弘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	男	52	2018.05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	经济学、法学博士, 历任美国纽约 Kelly Drye & Warren LLP 公司/项目融资部律师; 美国贝克·麦肯斯国际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中国业务部律师; 北京博雅新港资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北京弘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及职务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 甘煜 委员: 田泽望、赵志清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主任委员: 龙超 委员: 刘峥、甘泽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研究、考核公司的风险控制制度, 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 沈思 委员: 舒广、甘泽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研究董事、高管、董事会秘书以及由总裁提请董事会认定的其他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及考核标准, 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 沈思 委员: 刘峥、甘煜
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人职责, 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主任委员: 梁旻松 委员: 刘峥、田泽望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指导督促高管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	主任委员: 梁旻松 委员: 舒广、甘泽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 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主任委员: 龙超 委员: 沈思、梁旻松

###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时间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简历
李国青	监事长	男	48	2018.05	云南省财政厅	25%	在职研究生。历任云南省财政厅预算局联络处处长(副处级)、云南省财政厅债务管理处副处长。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长。
穆越	监事	女	30	2018.05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研究生学历, 现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许悦	监事	女	30	2018.05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	研究生学历, 现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经理;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文俊	监事	男	34	2018.05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经济学硕士。历任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生产三部生产运行室科员, 红云红河集团市场营销中心黑龙江市场部营销员, 云南中烟营销中心黑龙江市场部市场经理;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挂职科员。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项目管理专员,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经理;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苏颖	职工监事	女	42	2018.05	-	-	大专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联络处高级行政经理、职工监事。
杨永忠	职工监事	男	52	2018.05	-	-	大专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综合管理总部高级行政经理、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朱炜明	职工监事	男	39	2018.05	-	-	本科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部负责人、职工监事。

###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舒广	总裁	男	42	2018.05	13年	硕士研究生	法律	参见表 3.1.2-1
许荣华	副总裁	男	55	2018.05	30年	硕士研究生	经济系统工程	研究生学历。历任兴业银行厦门分行海沧支行行长、文滨支行行长、温州分行行长、南平分行行长、兴业银行总行同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副总裁。
贾 岩	总裁助理	男	43	2018.05	13 年	硕士研究生	管理学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信托经理；云晨期货有限公司信息部主管；国金证券昆明营业部大客户部经理；昆明玖言理财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李 峥	总裁助理	女	47	2018.05	23 年	硕士研究生	工商管理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财务部及投资运营中心部门负责人，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毛剑辉	总裁助理	男	38	2019.06	13 年	硕士研究生	电机与电器	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交易员、私人银行部产品经理；浦发银行总行资金总部资深产品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固定收益部董事总经理兼首席结构金融师。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5	1.77%	10	3.13%
	25-29	75	26.50%	116	36.25%
	30-39	160	56.54%	153	47.81%
	40 以上	43	15.19%	41	12.81%
学历分布	博士	1	0.35%	1	0.31%
	硕士	164	57.95%	181	56.56%
	本科	99	34.98%	120	37.50%
	专科	14	4.95%	13	4.06%
	其他	5	1.77%	5	1.56%
岗位分布	董事、外部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	17	5.82%	18	5.47%
	自营业务人员	6	2.05%	6	1.82%
	信托业务人员	141	48.29%	194	58.97%
	其他人员	128	43.84%	111	33.74%

注：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实有员工 283 人。公司外部董监事共 9 人。

自营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至少主要从事固有资金使用和固有资产管理有关业务的职工；信托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主要从事信托资金使用和信托资产管理各项业务的职工；对于人力资源岗位等无法明确区分的综合部门归为其他人员。

## 3.2 公司治理信息

### 3.2.1 2020 年，公司股东会召开 4 次会议

(1) 2020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关于 2019 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报告》
- 关于向人民法院出具诉讼保全保函的议案
- 关于审议股权划转事项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甘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3) 2020 年 6 月 19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北京、上海三地会议室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
- 审议《独立董事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受益人利益的实现情况的报告》
- 审议《监事会出具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意见》
- 审议《监事会出具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及<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意见》
- 通报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

(4)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

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关于审议公司自营资金参与汽车金融增信业务的议案

### 3.2.2 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如下：

(1) 2020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推荐甘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拟投资货币经纪公司股权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形成相关决议。

(3) 2020 年 6 月 19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屏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北京、上海三地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保护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总裁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审议《公司 2019 年净资本执行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
-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审议《公司 2019 年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 审议《2019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审议《中共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委员会扶贫工作的报告》
- 关于审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会议的议案
- 通报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公司 2019 年度高管考核结果的报告》

(4) 2020 年 7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云马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 关于调整公司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的议案

(5) 2020 年 9 月 11 日在云南省大理市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董事会消费者保护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总裁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关于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关于设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议案
- 关于调整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职能的议案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职权行使实施细则》的议案
- 关于自营资金追加投资云南信托·铉武 1 号可转债混合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 讨论了《云南信托 2020-2024 年发展战略规划（征求意见稿）》

(6) 2020 年 9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业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7)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8) 2020 年 11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小鹅系列项目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9) 2020 年 12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关于审议公司自营资金参与汽车金融增信业务的议案
-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反洗钱系列制度的议案

### 3.2.2.2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托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依据《董事会职权行使实施细则》及七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根据所在委员会职责分工和自身专业特长，积极履行职责，对管理层提交的事项进行充分讨论，从专业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专业化水平，为董事会决策的质量和效率提供了有力保障。

(1)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0 年共召开会议 2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2019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报告》
- 审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目标》

(2)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共召开会议 6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2019 年度反洗钱工作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2019 年度公司征信工作的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2019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关于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项目贷款减值核销工作内部审计

指引》的议案

- 关于审议《2020 年半年度公司固有业务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 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共召开会议 3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推荐甘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审议《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关于推荐贾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推荐朱炜明先生担任公司信息总监的议案

(4) 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共召开会议 5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消费者投诉及处理分析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自评报告》
- 审议《关于落实<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的情况报告》
- 审议《公司 2020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
-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教育与培训工作计划》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关于审议修订完善公司消费者保护工作系列制度的议案

(5) 董事会下设信托委员会 2020 年严格按照《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共召开会议 33 次，审议并通过了拟开展的 84 个信托项目及 1 个相关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1 个相关事项为：

- 审议《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严格按照《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共召开会议 33 次，审议并通过了拟开展的 84 个信托项目及 4 个相关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4 个相关事项为：

- 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2019 年公司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 审议《2019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



- 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7) 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0 年共召开会议 1 次，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小鹅系列项目信托受益权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 3.2.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独立董事熟悉并严格遵守《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对所议事项能表达明确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职能，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受益人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未出现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牟取私利的情形。

###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和会议安排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每次会议均形成了书面决议：

(1) 2020 年 4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出具〈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独立意见》，并形成相关决议。

(2)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
- 审议《监事会出具对公司 2019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意见》

(3) 2020 年 6 月 18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北京、上海三地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通报了《关于 2019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通报》及《关于公司 2019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通报》

### 3.2.3.2 监事会对公司运作及财务报告的独立意见

-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从切实维护受益人权益、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列席了所有股东会 and 董事会会议，认为董事会能够忠实勤勉地执行股东会的有关决议，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及受益人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审查，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无异议。

报告期内，未出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未出现滥用职权损害公司、股东、受益人或职工利益的情况。

### （2）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公允，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所得结论，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

### （3）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班子围绕公司《经营计划》积极落实股东及董事会的工作要求，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努力，总资产及净资产均做到了稳中有升，顺利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指标，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础正逐步夯实。自有资产保持了合理的流动性，信托项目运行总体正常，公司正积极做好化解云涌系列产品风险的相关工作，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严格执行各项监管规定，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建立了较完善的经营、决策、合规、风控、内审之间的内控制约机制。

## 4 经营管理

###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我们秉承“客户第一、拥抱变化、团结协助、敬业进取、信诚重诺、平等尊重”的价值理念，提供优质、高效、特色的资产管理服务，致力于实现客户价值、员工价值、股东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最大化。公司的使命是用科技让金融更简单，愿景是成为卓越的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细分市场领先、

特色业务突出、专业能力精深，在国内独树一帜。

4.1.2 经营方针：遵循“紧跟市场步伐、深耕可持续业务、坚持风险与收益对等、聚焦重点领域”的基本原则，以新技术与新产业为核心，不断创新进取，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回归金融机构本源，追求风险可控下的最大投资回报。充分整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选择银行、地产、消费贷款、多元金融、建筑业、交通物流、互联网及金融科技、汽车及零部件制造、民生消费这九大产业深耕。

4.1.3 战略规划：围绕战略目标，公司在充分研判内外部环境的基础上，制定“一体两翼四轮”的战略规划，其中“一体”指的是聚焦泛金融机构，成为同业及金融市场领先服务商；“两翼”指的是以人才支撑、科技赋能为主线；“四轮”指的是标品资管与服务、另类资产管理与服务、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四大业务板块。未来，公司将在转型过程中处理好战略基石型业务、战略培育型业务和市场机遇型业务的关系，实现公司长期发展的目标。

## 4.2 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

4.2.1 自营业务：包括证券一级市场投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信托受益权投资、经营性租赁业务等方面。

4.2.2 信托业务：包括证券投资类信托业务、贷款融资类信托业务、财产权类信托业务、消费金融类信托业务、股权投资类信托业务、信贷资产转让类信托业务、房地产及基础设施类信托业务等。

4.2.3 自营资产及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情况

表 4.2.3-1（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32,383.58	7.73%	基础产业	-	0.00%
贷款	-	0.00%	房地产业	-	0.00%
短期投资	80,950.00	19.31%	证券	25,000.00	5.97%
长期投资	-	0.00%	实业	-	0.00%
其他	305,777.33	72.96%	其他	394,110.91	94.03%
资产总计	419,110.91	100.00%	资产总计	419,110.91	100.00%

表 4.2.3-2(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274,017.19	1.09%	基础产业	2,266,818.11	8.98%
贷款	11,658,016.06	46.16%	房地产业	1,228,441.43	4.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1,935.41	7.17%	证券	1,997,464.67	7.91%
长期投资	593,588.45	2.35%	金融机构	30,000.00	0.12%

买入返售资产	572,023.73	2.27%	工商企业	13,082,526.34	51.80%
其他	10,344,707.45	40.96%	其他	6,649,037.74	26.33%
资产总计	25,254,288.29	100.00%	资产总计	25,254,288.29	100.00%

### 4.3 市场分析

#### 4.3.1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1) 经济恢复良好，新经济发展迅速。2020 年 GDP 同比增长 2.3%，经济总量首次突破 100 万亿，实体经济转型仍有较大需求，信托仍有较大的市场机会。符合服务实体经济和供给侧改革、符合十三五规划以及中国制造 2025 等国家战略的新兴产业如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新能源等行业成长性较好，为信托公司发展提供了新的机会。

(2) 高净值人群及资产持续增长，促进财富管理业务发展。中国高净值人群数量及高净值人群持有资产量不断增长，其中高净值人群总数达 220 万人，可投资资产规模超 200 万亿元。此外，预计到 2023 年底中国家族信托意向人群数量将突破 60 万人，这为信托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3) 老龄化加速到来，促进养老金融产业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19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数达到 2.54 亿，占总人口比例 18.1%。老龄化社会的加速到来，使得以储蓄、私人养老保险、信托、养老基金等形式为老年人提供金融规划咨询和服务的金融机构，将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

(4) 金融科技发展迅猛，促进资产管理能力提升。金融科技是基于数据分析、信息系统乃至各类互联网新兴技术驱动的创新金融业务，具体到公司层面是指基于数据和科技运营，发掘不可交易金融资产并使之可交易化的创新信托业务。公司紧跟科技浪潮，投入资金、人力支持金融科技体系建设，自主开发了普惠金融服务系统、在线网签系统、标品管理系统、舆情监测系统及合规信息披露平台。

(5) 信托行业转型窗口与方向已相对明确。《信托公司资金信托管理暂行办法》和《信托公司资本管理办法》即将正式出台，而从监管导向和行业实践来看，信托业务的转型方向也逐步清晰，主要集中在证券投资信托、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股权投资信托等领域。

#### 4.3.2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宏观经济增长中速。我国宏观经济自“十二五”规划开始放缓增长速度，GDP 增速目标也由 7% 降至“十三五”期间的 6.5%。在经济下行背景下，企

业经营效益不佳，导致金融市场风险逐渐加大，出现了一系列的风险事件，如债务违约等。

(2) 监管重回“防风险、去杠杆”主线，且力度不同以往。2020 年以来，监管针对信托行业相继发布多项监管文件，涉及融资类信托压降、资金信托管理、风险资产处置等。从目前房地产融资政策的收紧、企业债违约形势、信托公司被接管等事件以及实际表现出来的监管态度来看，信托业监管环境仍在收紧。

(3) 传统主流业务受限，转型业务面临考验。2020 年，信托业在进一步去通道、压房产的基础上，对于融资类信托业务也制定了严格的压降计划；同时，资金信托管理办法使得以非标产品为主的传统信托业务模式面临巨大的转型压力。在此情况下，信托公司积极探索标品投资、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等业务，但转型效果仍未显现。

## 4.4 内部控制

###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部门，通过编制岗位职责说明和内部规章制度，使全体员工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

公司遵循“诚信、谨慎、勤勉、高效”的原则，依法经营、科学管理，以维护信托财产及股东权益为经营宗旨；秉承“诚信引领未来、专业创造价值”的企业经营理念，以“标品资管与服务、另类资产管理与服务、财富管理、服务信托”为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最大化地实现客户价值、社会价值、员工价值和股东价值，创造良好的公司治理文化和股东信用文化。

### 4.4.2 内部控制措施

#### (1) 健全有效议事决策机制

公司建立了以总裁为主任委员的公司业务决策委员会并制定具体的《业务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于公司拟实施的每个项目，都必须按照《业务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程序审批通过后才能组织实施。超出业务决策委员会审议权限的业务项目，业务决策委员会通过后，还需提请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对

该项目的最终风险审查权，从而加强对公司项目的事前风险控制。

#### (2) 建立内部分工明确、相互监督制衡的职责构架

公司设立相对独立的内部审计稽核部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由其负责对公司自营业务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稽核，对终止或结束的信托项目逐月进行审计稽核，随时对业务开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稽核，并将稽核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公司的法律合规部及风险管理部独立行使职能，对公司业务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合规及风险审查、控制和监督并出具独立意见。

#### (3) 强化行业政策贯彻与业务同步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执行信托业务与自营业务分岗、分账独立运行，分别对自营业务和信托业务制定业务流程、操作规程和风险控制制度，保证各项业务的前中后台相对独立，建立健全内外部防火墙。

2020 年，公司继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通过对业务制度、流程、岗位职责、操作规程等各项制度的梳理与完善，确保各项制度的规范性、实用性和有效性，并着力抓好各项制度的监督执行与落实，从整体上提高了工作效率。制度约束力覆盖所有部门、所有业务，并贯彻落实到每个具体岗位，有效提升了公司内控能力。

####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内部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的平台，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可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风险情况。员工的工作情况信息能顺畅到达经营层，经营层的相关反馈信息也能够及时传递给相关的员工和部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报告机制，业务部门、职能部门发现的内部控制的问题，均有畅通的报告渠道。

####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稽核部，履行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职能，根据监督检查结果提出内部控制缺陷及改进建议提交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并负责对有关部门和岗位对改进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支持审计稽核部开展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和评价工作。公司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及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检查和评价。

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缺陷的纠正机制,使公司能根据内部控制过程和结果的评价,提出整改意见和纠正措施并逐步落实。

## 4.5 风险管理

### 4.5.1 风险管理概况

风险管理是指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由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共同实施,在管理环节和经营活动中通过识别、评估、管理各类风险、执行风险管理基本流程、培育良好风险管理文化、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把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的系统管理过程。

#### (1) 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根据信托行业的风险特性以及公司自身情况,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法律与合规风险、声誉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道德风险、市场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

#### (2)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与政策

公司的风险管理遵循以下原则:①全面性原则,即风险管理涵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到各项业务和环节中,贯穿于每项业务全过程。通过不断提高员工对风险的识别和防范能力,树立全员风险意识。②有效性原则,即在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下,建设全面反映公司风险状况的风险控制体系,确保该体系能有效指导业务,并能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③防范和控制原则,即风险控制关口前移,努力在前期做好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风险的事前预防和统筹管理,并能在风险发生时及时识别和处理。④独立性原则,即承担风险管理监督检查职能的部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确保监督检查工作的独立性。⑤审慎性原则,即风险管理策略及方法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完善,对各项创新业务及产品方案审慎出具风险评估意见。⑥成本效益原则,即风险管理充分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公司保持足够的风险管理投入以降低风险损失。同时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冗余步骤,提高处理效率。

#### (3)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及职责划分

公司根据各内部机构在全面风险管理中的作用和功能不同,建立健全一个职责明确、功能健全、信息沟通顺畅的四道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实行分级管理，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如下：

第一层级：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公司在董事会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进行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建设、审查公司重大业务的风险、在公司内部长期进行风险教育等。

第二层级：业务决策委员会

公司的业务决策委员会是董事会领导授权下的负责日常业务决策的最高机构，由总裁召集，负责讨论并通过公司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业务流程、审核决定公司拟推出的各项信托产品。

第三层级：风险管理部门

公司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主要是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稽核部、信托财务部。风险管理部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建立健全公司风险防范制度体系，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对公司拟开展的各项信托产品进行风险审查，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各类风险实施有效的事前评估和过程监控，有效防范、化解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法律合规部负责有效识别和管理公司所面临的合规风险，监督落实监管政策执行情况，通过进行法律文件审核、案件防控管理、法律培训、诉讼处理等工作不断提升公司合规管理水平与专业能力。审计稽核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和各项业务风险管理状况进行监督评价，并按照公司规定向董事会报告。信托财务部负责信托项目的资金划拨、清算、收益计算、到期兑付以及公司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四层级：各业务部门及投资运营中心

公司各信托业务部门以及投资运营中心承担一线风险管理职责，负责按照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与业务操作流程开展信托业务、固有业务，在尽职调查、产品设计、资金募集、贷后投后管理、信息披露、终止清算等整个业务过程中对主要业务风险进行识别和管理。

#### 4.5.2 风险分类

##### （1）法律与合规风险

法律与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准则和法律文件约定，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 （2）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内部管理、信托产品出现问题等而引起公司的外部社



会名声、信誉和公众信任度下降，从而对公司的外部市场地位产生消极和不良影响的风险。

###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在开展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时，可能会因交易对手违约而给公司或信托财产带来风险。

###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不完善、管理失误、控制缺失、或其他一些人为错误而导致的风险。具体可以细分为执行风险、流程风险、信息风险、人员风险、系统事件风险等。

### （5）道德风险

道德风险是指公司员工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由于法律意识淡漠、自律性差、责任心不强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的违法违规、操作失误等行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损害的风险。

### （6）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可能因市场的利率、汇率或所投资的产品价格的波动而引起投资亏损的风险。这些风险可能影响信托财产的价值及信托收益水平，也可能影响公司固有资产价值或导致损失。

### （7）其他风险

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等。

流动性风险是指信托财产、信托受益权或以信托财产为基础开发的具体信托产品的流动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 4.5.3 风险管理

### （1）法律与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坚持“合规人人有责，风控创造价值”的基本理念，通过事前调查、事中控制、事后检查实现对每笔业务时间、空间上的全程管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开展业务，在识别和管理法律与合规风险过程中，注重将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2020 年，公司加强了对业务可行性分析、交易结构设计、法律文件审查等环节的法律与合规风险的审查和管理，确保公司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审慎展业。

### （2）声誉风险管理

公司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将其纳入公司治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调在依法合规经营和健康有序发展的基础上，主动、有效、灵活地防范和管理声誉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具体措施加强声誉风险及舆情管理。针对媒体因误解、信息不对称而导致的误报、错报等新闻舆情，公司主动对接媒体进行了沟通，减少后续蔓延态势。公司强化媒体关系管理，加大了对媒体记者、中高层的拜访和沟通力度，定期举办高管参与的媒体见面会，同时强化媒体信息互通的机制，增进互信。目前，部分主流财经媒体已经增强了对公司业务合规情况的了解，且主动、正面对公司服务实体经济的亮点业务进行了报道，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品牌声誉。

### （3）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通过多种措施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一是结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针对特定业务类型制定了相应的业务审批指引、准入标准和操作规程等风控制度；二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加强对交易对手的事前尽职调查和项目可行性分析，审慎选择交易对手，进行事前控制；三是严格落实项目审批条件和担保措施，客观、公正地评估抵（质）押物，并通过关注交易对手担保物情况和资信状况，持续跟踪进行事中和事后控制；四是风险管理归口部门对公司开展项目的信用风险情况进行不定期的风险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五是遵照外部监管机关及公司内部风险管控的要求，建立压力测试常态化机制，进行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动态管理；六是严格按财政部和中国银保监会的要求，足额提取包括呆账准备金、信托赔偿准备金在内的各项准备金，足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4）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完善规章制度、细化业务操作流程、加强员工专业培训及奖惩激励、设定计算机业务系统操作权限、制定应急预案等措施控制操作风险。

公司通过多种措施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切实提高业务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二是实行严格的发起、复核、审核程序，严格防范操作风险；三是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增强员工责任感和道德水平，执行问责制度，提高操作风险管理质量。

### （5）道德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合理分工及有效制衡的操

作流程、加强员工职业道德的培养、提高员工对公司的热爱和对岗位的热情来控制道德风险。并强化审计监督，完善风险预警机制。

#### （6）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策略：一是注重研究和防范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等系统性风险，制定公司的主要业务发展方向；二是根据市场行情，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业务开展策略，通过资产或投资的合理组合实现风险的有效对冲和补偿，以规避市场风险；三是在业务审批决策和业务存续期管理过程中，通过压力测试和动态监控，对项目进行严格管理；四是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下发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及时对特定业务作出风险提示，加强风险防范，确保风险可控。

#### （7）其他风险管理

其他风险主要是流动性风险。公司在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工作中，采取多种有效手段检测流动性风险，如通过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检测公司及其产品的承压能力，识别判断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 4.5.4 主要风险管理事项概述

公司作为受托人设立的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融资人的实际控制人及担保人罗静涉嫌合同诈骗（目前处于刑事诉讼过程中），可能导致信托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在极端情况下，云涌系列项目可能无法收回信托本金，存在不能向投资者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因融资人未按照合同约定还款，目前云涌系列项目根据信托合同约定自动延期，公司已将云涌系列项目信托资产认定为次级类资产。云涌系列项目共计 11 个信托产品，实收信托规模合计 15.83 亿元，信托资金用于受让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以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采购中心作为付款人的应收账款。

进展情况：（1）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注意到，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信”，证券代码：600083）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关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财务总监被刑事拘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相关内容如下：江苏博信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收到《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拘留证》，获悉其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罗静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刑事拘留，相关事项尚待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公司在获悉江苏博信的公告后，即向云南省公安机关报案。（2）2019 年 8 月 5 日，公司接到昆明市公安局直属分局的《立案告知

书》，告知公司控告罗静等人涉嫌犯罪一案符合立案条件，并立为合同诈骗案进行侦查。(3) 2020 年 8 月 20 日，上海二中院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公告，受理了被告人罗静合同诈骗、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一案，并将择期公开开庭审理此案。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公司未获悉该案的开庭信息。

风险管理情况：公司成立了云涌系列项目风险处置小组，积极采取包括向公安部门报案、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等各项救济措施。具体举措包括：

1.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司在获悉江苏博信的公告后，即向云南省公安机关报案，并积极配合相关的刑事侦查工作。

2.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就 11 个项目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均已被受理。同时，公司还向法院提交了诉讼保全申请。有关云涌系列项目的民事诉讼安排，公司仍需等待人民法院的进一步通知。

3.其他措施。公司还采取了积极向有关部门汇报云涌系列项目进展情况、制定投资者接待方案、对云涌系列项目按照信托合同约定进行延期、聘请专业律师协助处理民事、刑事事务等措施，尽最大努力维护信托财产安全。

## 5 财务会计报表

### 5.1 自营资产

####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防伪编号: **08712021040004376485**  
报告文号: XYZH/2021KMAA40033  
委托单位: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报告日期: 2021-03-31  
报备时间: 2021-04-06 09:53  
业务所在地: 昆明市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丽红  
蒋东娥



08712021040004376485

##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事务所电话: 0871-68159955  
传 真: 0871-63646916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315号云投财富商业广场B2  
幢19楼  
电子邮箱: yangdan\_km@shinewing.com  
事务所网址: www.shinewing.com

---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871-6395618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ynicpa.org>



## 审计报告

XYZH/2021KMAA40033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信托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南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南信托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南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南信托、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南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如果接受委托，结合财务报表审计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应取消此句表述）。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云南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南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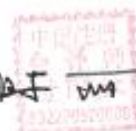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七、1	1	323,835,765.50	116,802,924.80	短期借款		25	-	-
拆出资金		2	-	-	拆入资金		2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	250,000,000.00	4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	-	-
衍生金融资产		4	-	-	衍生金融负债		28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29	-	-
应收账款		6	67,706,182.23	65,889,229.46	应付账款	七、15	30	60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4	7	83,799,526.89	20,872,599.95	其他应付款	七、16	31	224,122,103.81	28,936,245.74
预付款项	七、5	8	6,374,738.34	5,404,074.64	预收账款	七、17	32	91,220,454.07	40,093,517.94
应收股利		9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18	33	353,532,336.96	337,510,765.41
应收利息	七、6	10	1,812,082.04	3,847,740.60	应交税费	七、19	34	159,259,405.17	140,151,171.88
长期应收款		11	-	-	应付股利		35	-	-
贷款		12	-	-	持有待售负债		36	-	-
持有待售资产		13	-	-	预计负债		3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7	14	719,500,000.00	122,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8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2	39	20,297,352.46	18,288,837.83
长期股权投资		16	-	-	其他负债		40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8	17	26,188,834.46	28,908,035.66	负债合计		41	849,031,652.47	565,880,538.80
固定资产	七、9	18	16,954,110.80	18,197,162.29	所有者权益		42		
无形资产	七、10	19	10,987,384.72	13,130,398.87	实收资本	七、20	43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信托受益权	七、11	20	2,000,393,770.83	2,158,603,114.60	资本公积	七、21	44	174,345.00	174,34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21	87,696,130.00	82,709,244.88	盈余公积	七、22	45	321,190,306.64	289,239,661.55
长期待摊费用	七、13	22	2,130,489.56	3,218,233.12	信托赔偿准备	七、23	46	175,297,285.82	156,126,898.76
其他资产	七、14	23	593,930,048.63	548,868,740.54	一般风险准备	七、24	47	62,866,635.96	53,826,772.49
					未分配利润	七、25	48	1,582,548,838.11	1,323,203,282.81
					其中：本年利润		49	319,506,450.92	403,250,111.39
资产总计		24	4,191,109,064.00	3,588,451,49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	3,342,077,411.53	3,022,570,960.6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1	4,191,109,064.00	3,588,451,499.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3 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注释号	次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745,388,866.24	894,120,494.79	
利息净收入			11,996,887.68	-3,413,150.02	
利息收入	七、26	1	11,996,887.68	15,087,716.63	
利息支出	七、27	4	-	18,500,866.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96,473,035.91	617,356,230.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620,879,326.52	629,435,554.78	
其中:信托项目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28	7	610,588,527.58	621,976,011.7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	24,406,290.61	12,079,323.93	
其中:信托项目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29	9	4,350,619.11	12,079,323.93	
投资收益	七、30	10	124,907,475.10	192,534,513.67	
汇兑损益		1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1	12	8,034,058.53	73,155,351.32	
资产处置收益		13	-	-	
其他收益		14	-	-	
其他业务净收入		15	4,477,409.02	4,487,548.97	
其他业务收入	七、32	16	4,969,689.59	4,980,944.39	
其他业务支出	七、33	17	492,280.57	493,395.42	
营业支出		18	324,549,674.92	350,330,393.83	
税金及附加	七、34	19	5,536,323.06	4,928,193.82	
业务及管理费	七、35	20	315,320,870.00	345,138,451.30	
资产减值损失	七、36	21	3,692,481.86	263,748.71	
营业利润		22	421,339,191.32	533,790,100.96	
加:营业外收入	七、37	23	1,000,000.65	427.98	
减:营业外支出	七、38	24	1,123,055.18	184,526.96	
利润总额		25	421,216,136.79	533,606,001.98	
减:所得税费用	七、39	26	101,709,685.87	130,355,890.59	
净利润		27	319,506,450.92	403,250,111.39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	319,506,450.92	403,250,111.39	
终止经营净利润		29	-	-	
其他综合收益		30	-	-	
综合收益总额		31	319,506,450.92	403,250,111.39	
每股收益		32			
基本每股收益		33			
稀释每股收益		34			

法定代表人:  339100347056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信托赔偿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00.00	174,345.00	-	-	289,239,661.55	156,126,898.76	53,826,772.49	1,323,203,282.81	3,022,570,960.61
二、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三、本年年初余额	4	1,200,000,000.00	174,345.00	-	-	289,239,661.55	156,126,898.76	53,826,772.49	1,323,203,282.81	3,022,570,960.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见附表1号填列)	5	-	-	-	-	31,950,645.09	19,170,387.06	9,039,863.47	259,345,555.30	319,506,45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	-	-	-	-	-	-	319,506,450.92	319,506,45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
4.其他	11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	31,950,645.09	19,170,387.06	9,039,863.47	-60,160,895.62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	31,950,645.09	-	-	-31,950,645.09	-
2.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4	-	-	-	-	-	19,170,387.06	-	-19,170,387.06	-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	-	-	-	-	9,039,863.47	-9,039,863.47	-
4.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	-	-	-	-	-	-	-
5.其他	17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2	-	-	-	-	-	-	-	-	-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	-	-	-	-	-	-	-	-	-
7.其他	25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200,000,000.00	174,345.00	-	-	321,190,306.64	175,297,285.82	62,866,635.96	1,582,548,838.11	3,342,077,411.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信托赔偿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 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00.00	174,345.00	-	-	248,914,650.41	131,931,892.08	46,149,356.39	992,150,605.34	2,619,320,84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三、本年年初余额	4	1,200,000,000.00	174,345.00	-	-	248,914,650.41	131,931,892.08	46,149,356.39	992,150,605.34	2,619,320,849.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					40,325,011.14	24,195,006.68	7,677,416.10	331,052,677.47	403,250,111.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 其他	11									
(三) 利润分配	12					40,325,011.14	24,195,006.68	7,677,416.10	-72,197,433.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					40,325,011.14			-40,325,011.14	
2.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4						24,195,006.68		-24,195,006.68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7,677,416.10	-7,677,416.10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5. 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2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3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									
7. 其他	25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200,000,000.00	174,345.00			289,239,661.55	156,126,898.76	53,826,772.49	1,323,203,282.81	3,022,570,960.61

单位负责人：

530100047058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 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春 杨

本会计报表已经我所审计  
信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5.1.5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10,277,361.43	6,098,222.87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6,255,711,516.43	6,174,950,322.8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40,683,907.50	-179,744,153.38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703,646,431.55	732,636,250.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42,716,713.33	1,917,018,693.5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746,363,144.88	2,649,654,944.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31,073,586.00	24,406,29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217,739,853.15	226,917,95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119,645,526.97	141,457,626.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12,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69,371,891.26	1,870,096,073.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437,830,857.38	2,262,877,95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308,532,287.50	386,776,99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12,500,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12,500,00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5,825,732,742.25	5,821,297,523.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189,294,866.68	173,897,835.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55,348,380.00	207,032,840.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10,81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61,454,544.80	116,802,92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6,015,027,608.93	5,995,195,16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16,802,924.80	323,835,76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6,245,434,155.00	6,160,152,1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5.2 信托业务

表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数	2020 年初数
信托资产：		
货币资金	274,017.19	487,861.26
拆出资金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22,316.44	36,030.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1,935.41	2,041,853.16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2,023.73	1,135,864.58
其中：买入返售证券	93,136.21	83,199.29
买入返售信贷资产	0.00	0.00
应收款项	164,551.60	73,211.73
贷款	11,658,016.06	9,344,516.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5,368.50	2,360,523.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8,876.05	414,787.86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3,588.45	679,965.7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其他资产	3,703,594.86	3,510,309.92
信托资产总计	25,254,288.29	20,084,924.55
信托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3,033.38	4,535.79
应付托管费	481.01	903.38
应付受益人收益	54,881.74	63,891.42
应交税费	9,944.98	6,015.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8.32	106.50

其他应付款项	139,763.37	78,424.41
其他负债	0.00	0.00
信托负债合计	208,122.80	153,877.49
信托权益：		
实收信托	24,895,090.72	20,044,367.17
其中：资金信托	21,197,373.22	16,473,711.92
财产信托	3,697,717.50	3,570,655.25
资本公积	-129,407.69	-212,596.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80,482.46	99,276.02
信托权益合计	25,046,165.49	19,931,047.06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25,254,288.29	20,084,924.55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    财务经理：雷瑗    制表：李欢欢

表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8,840.04	1,796,573.53
利息收入	912,423.28	1,020,356.30
投资收益	494,647.27	340,144.8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1,591.37	436,328.89
租赁收入	0.00	0.00
汇兑损益	0.00	0.00
其他收入	178.12	-256.47
二、营业支出	181,361.82	210,294.15
税金及附加	5,952.49	5531.68
受托人报酬	52,945.13	64,679.36
托管费	13,046.14	11,824.08
投资管理费	8,932.29	9,990.09
销售服务费	609.03	3456.69
交易费用	3,387.79	5,590.28
资产减值损失	47,483.46	4205.17
其他费用	49,005.49	105,016.80
三、信托净利润	1,407,478.22	1,586,279.38

四、其他综合收益	83,346.14	324503.75
五、综合收益	1,490,824.36	1,910,783.13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99,276.02	-347,433.63
加：未分配信托利润平准金	-5,130.32	179,947.40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501,623.92	1,418,793.15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221,141.45	1,319,517.13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80,482.47	99,276.02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 财务经理：雷瑗 制表：李欢欢

## 6 财务报表附注

### 6.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以持续经营假设作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财务报告编制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会计年度：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除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该类权益性投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照成本法进行计量。

现金等价物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6.2.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标准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且初始确认时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未被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本公司没有意图立即出售或近期出售、亦未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被分类为前述三类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

## （2）金融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当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工具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均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合同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的利息收益计入投资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息收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的利息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部分，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单独确认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积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3)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金融资产（单项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整体或其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本公司向金融资产发行人以外的第三方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且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本公司向金融资产发行人以外的第三方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且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公司会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对于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本公司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是否终止确认。

####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评估。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认定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其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违反合同条款、未按合同约定或者逾期支付本金和利息、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可观测的数据显示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等。

### 6.2.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进行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直线法比照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比照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 6.2.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非货币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进行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固定资产按成本扣除已计提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固定资产折旧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年	3%	3.23%
机械设备	10年	3%	9.70%
办公设备	5年	3%	19.40%
运输工具	6年	3%	16.17%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于房屋建筑物以外的未使用和不需用固定资产、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本公司不计提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时，处置收入扣除相关税费后，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2.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并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按照无形资产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按其出让年限，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每年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6.2.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长期租赁费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按合同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6.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于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6.2.7 收入

本公司收入包括营业收入和营业外收入。其中营业收入包括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业务收入等。

本公司的收入在相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且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按以下基准进行确认。

####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信托业务手续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提方式、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报告或清算报告确认手续费收入。

#### （2）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资产负债表日，应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以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3）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本公司根据收入准则确认的除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在经济活动已经完成，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予以确认。

#### （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与日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包括：资产清理收益、罚没款收入、政府补贴收入、债务重组收益、捐赠利得、其他营业外收入等。营业外收入在经济活动已经完成，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予以确认。

## 6.2.8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本公司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确定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进行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的金额。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逐项分析资产和负债项目（包括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根据资产和负债项目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适用税率，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6.2.9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 6.2.10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6.3 或有事项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的或有事项。

###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说明

####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以下注释中期末余额是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期初余额是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本期数是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发生额，上期数是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发生额。

表 6.5.1.1 (信用风险资产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342,929.47	1,318.74	0.00	0.00	0.00	344,248.21	0.00	0.00%
期末数	403,785.19	0.00	1,318.74	0.00	0.00	405,103.93	1,318.74	0.33%

注：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的范围包括报表项目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其他资产（垫缴信保基金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信托受益权。次级类资产为应收云涌系列项目管理费、应收自营投资云涌项目投资收益以及自营投资云涌项目本金。

##### 6.5.1.2 各项风险减值损失准备

表 6.5.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4.80	347.20	0.00	0.00	37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坏账准备	1.57	22.05	0.00	0.00	23.6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6.37	369.25	0.00	0.00	395.62

注：“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为自营投资云涌系列项目计提的减值准备；“坏账准备”为应收云涌系列项目管理费及应收自营投资云涌项目投资收益计提的减值准备。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信托产品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票	基金	债券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信托受益权	合计
期初数	0.00	0.00	40,000.00	12,200.00	215,860.31	268,060.31
期末数	0.00	0.00	25,000.00	71,950.00	200,039.38	296,989.38

6.5.1.4 本公司 2020 年度无自营长期股权投资

6.5.1.5 本公司 2020 年度无自营贷款业务

6.5.1.6 本公司 2020 年度无表外业务

6.5.1.7 本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647.30	79.97%
其中：信托业务净收入	60,623.79	81.28%
利息净收入	1,199.69	1.61%
其他业务净收入	447.74	0.60%
投资收益	12,490.75	16.7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	0.00%
证券投资收益	165.41	0.22%
其他投资收益	12,325.34	16.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3.41	1.07%
合计	74,588.89	100.00%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4,198,305.50	5,277,602.01
单一	12,202,782.50	16,196,828.65
财产权	3,683,836.55	3,779,857.63
合计	20,084,924.55	25,254,288.29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402,699.34	2,278,339.19
股权投资类	900.06	62,437.91
其它投资类	1,638,588.75	6,362,114.03
融资类	3,798,555.22	3,632,086.58
事务管理类	0.00	0.00
合计	7,840,743.37	12,334,977.71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00	0.00
股权投资类	0.00	0.00
其它投资类	0.00	0.00
融资类	0.00	0.00
事务管理类	12,244,181.18	12,919,310.58
合计	12,244,181.18	12,919,310.58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96	3,586,497.63	10.91%
单一类	229	14,540,382.49	5.33%
财产管理类	48	3,603,030.71	5.85%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50	9,703,768.42	0.2%	4.89%
股权投资类	1	100.00	0.00%	2.00%
其他投资类	54	1,519,694.64	0.22%	5.19%
融资类	214	2,556,636.77	0.88%	11.58%
事务管理类	0	0.00	-	-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00	-	-
股权投资类	0	0.00	-	-
其他投资类	0	0.00	-	-
融资类	0	0.00	-	-
事务管理类	154	7,949,711.00	0.16%	5.63%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5.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85	3,560,713.63
单一类	349	10,502,121.69
财产管理类	41	2,361,663.08
新增合计	475	16,424,498.40
其中：主动管理型	314	9,410,265.21
被动管理型	161	7,014,233.19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2020 年，公司结合监管导向、中长期战略规划及公司实际情况，将主动管理债券、被动证券、财富管理、消费金融、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作为公司的战略业务进行推进。

(1) 推动普惠金融业务核心竞争力持续提高。2020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普惠金融业务制度建设，梳理并发布了相应展业标准与指引，修订完善资产服务顾问评级、准入及评分标准。同时，公司结合内外部环境，围绕强场景与弱场景积极探索普惠金融业务新方向，进一步提升普惠金融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2) 资源整合构建，进一步提升债券主动管理能力。2020 年公司进行了资产管理板块的整合与构建，建立了主动管理债券业务的投资交易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信用风险管控制度、内部债券信用评级方法、工具。在产品端公司建立了现金管理、纯债定开、“固定收益+”、可转债和类 FOF 等全面的资管产品矩阵，其中云信铎武 1 号可转债项目获得“2020（第十三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优秀创新信托计划奖。

(3) 资产证券化业务挖掘客户新需求，ABN 发行规模重回行业前列。2020 年公司继续拓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多元服务内容，除承担 SPV 角色外，还将资产证券化业务向前延伸至 Pre-ABS/ABN 业务。2020 年，公司 ABN 发行规模为

150.45 亿元，全行业排名第 6。

(4) 财富管理领域推进特色业务。2020 年公司落地家族信托业务，并积极开展智能资产配置业务，通过研发基金回测工具、改造内部工作流程以实现该业务的高效化、自动化。同时，公司围绕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需求，积极开展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税务筹划等业务，在财富管理领域构建差异化优势。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本公司根据《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管理或处置信托财产时，恪尽职守，履行了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具体为：

- (1) 遵守信托文件的规定，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的义务；
- (2) 将受托人的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进行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的义务。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表 6.5.2.6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托赔偿准备金	15,612.69	1,917.04	-	17,529.73

注：本公司按税后利润的 6%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本公司 2020 年度税后利润 31,950.65 万元，按 6%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1,917.04 万元。

## 6.6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定价政策

表 6.6.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3	25,600.00	市价

注：本表内关联交易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关联方提供投融资等服务，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关联方融资提供便利的业务。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人代表、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股东关联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	上海涌新投资合伙企业(有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14100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室 B 区 J0313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关联企业	上海行列 秩智能科 技有限公 司	赵杨	上海市静安 区江场三 路 238 号 1601 室(集中登 记地)	556	从事智能、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网络工程,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动漫设计,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 会展服务, 电子商务,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股东关联企业	红塔红土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李凌	深圳市前海 深港合作 区前湾一 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 圳市前海 商务秘书 有限公司)	49600	一般经营项目是: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注: 本表内关联方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其提供投融资等服务, 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其融资提供便利的关联企业。

### 6.6.3 本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担保、应收账款、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	0.00	0.00	0.00	0.00
租赁	0.00	0.00	0.00	0.00
担保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	5,000.00	0.00	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0.00	0.00	5,000.00

注: “其他”项为公司投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inTech 股权投资(PE)-LP), 累计投资余额 5,000 万元, 该企业的 GP 为上海涌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涌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GP 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非投融资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在国金证券开立的自营证券投资交易资金账户买卖变动数据: 期初余额 4 万元、借方发生额 212,402 万元、贷方发生额 212,380 万元、期末余额 26 万元; (2)我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第三方服务费 154 万元, 委托关联方代缴部分异地员工社保公积金等 253 万元, 收取关联方咨询费 14 万元。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2 (信托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	51,440.00	20,000.00	50,840.00	20,600.00
租赁	0.00	0.00	0.00	0.00
担保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1,440.00	20,000.00	50,840.00	20,600.00

注: 上表中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情况为: (1) 我司发行之一个信托计划的信托资金投资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合计金额 20,000.00 万元; (2) 我司发行之一个信托计划的信托资金投资上海行列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合计金额 600.00 万元。非投融资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方以其合法资金加入我公司管理的信托产品, 年初余额 182,057.22 万元, 年内申购实收信托 80,462.29 万元, 年内赎回实收信托 106,357.74 万元, 年末余额 156,161.77 万元, 年内分配信托收益共计 8,671.01 万元; (2) 我公司信托产品向关联方支付咨询服务费 147.41 万元, 支付交易佣金 60.75 万元, 支付技术服务费 18.8 万元, 支付保管费 15.03 万元, 支付销售服务费 11.15 万元, 支付证券研究和验证费等其他费用 3.38 万元。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 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6.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8,569.58	218,079.62	234,356.76	192,292.44

注: 以上交易均为自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2 (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429,121.30	484,829.44	604,033.00	309,917.74

注: 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本公司无上述情况。

##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及信托业务均执行 2006 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7 财务情况说明

### 7.1 利润的实现和分配情况

表 7.1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年净利润	31,950.6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320.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95.06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减：信托赔偿准备金	1,917.04
减：一般风险准备	903.9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
减：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254.88

###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0.04%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32%
人均净利润	106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 8 特别事项揭示

###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8.2.1 本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8.2.1.1 2020 年 8 月 27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甘泽任职资格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0〕387 号）批准，并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甘泽先生正式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8.2.2 本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无

8.2.3 本报告期，高管变动情况

无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8.4.1 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民事诉讼情况

公司作为受托人设立的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融资人的实际控制人及担保人罗静涉嫌合同诈骗（目前处于刑事诉讼过程中），可能导致信托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在极端情况下，云涌系列项目可能无法收回信托本金，存在不能向投资者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为维护前述云涌系列产品受益人权益，我司代表信托计划对相关方提起民事诉讼，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信托名称	原告	被告人	案由	诉讼标的	进展情况
1	云涌 1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58,814,521.53	立案 财产保全
2	云涌 7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65,232,502.09	立案 财产保全
3	云涌 8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387,632,395.45	立案 财产保全
4	云涌 10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386,151,496.82	立案
5	云涌 11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3,882,242.94	立案
6	云涌 12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	合同纠纷	261,225,353.62	立案

			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7	云涌 13 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96,562,351.70	立案
8	云涌 15 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64,623,274.18	立案
9	云涌 16 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5,143,295.33	立案
10	云涌 17 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4,600,890.51	立案
11	云涌 18 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91,526,800.66	立案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	合同纠纷	153,781,052.00	二审

#### 8.4.2 关于云涌 18 号项目民事诉讼情况的特别说明

2019 年 8 月 5 日，我司就云涌 18 号项目诉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合同纠纷一案被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2020 年 3 月 16 日，我司收到法院作出的一审《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昆明市公安局已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对罗静等人以涉嫌合同诈骗进行立案侦查，侦查范围涵盖了本案事实，故认定本案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而裁定驳回我司的起诉。我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就该裁定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同时，为切实保护投资者信托利益，我司已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变更诉讼请求后另行对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及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提起诉讼，该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正式立案。

####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检查通知书》（编号：〔2020〕10号），云南银保监局于2020年8月4日至9月25日对公司个人贷款和应收账款信托业务、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进行现场检查，并于2020年9月25日向公司下发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对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现场检查的检查事实与评价》。公司对照该文件制定了整改方案并落实整改措施。

根据《云南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开展新一轮房地产信托业务专项排查工作通知》（云银保监办便函〔2020〕238号），云南银保监局于2020年11月9日至11月30日对公司开展了房地产信托业务现场排查工作，后续公司将按照监管指导开展房地产信托业务。

## 8.7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2020年度，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积极推进净资本管理，进一步确立了以净资本管理为核心的业务发展模式和管理体系，各项净资本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2020年末，本公司净资产33.42亿元，净资本27.52亿元（监管要求为 $\geq 2$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之和为17.32亿元，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之和为159%（监管要求为 $\geq 100\%$ ），净资本/净资产为82%（监管要求为 $\geq 40\%$ ）。

## 8.8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8.8.1 2020年1月16日《金融时报》第7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8.8.2 2020年4月17日《金融时报》第6、7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 8.9.1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云南信托以履行社会责任为重要导向，不仅利用信托制度优势向实体企业提供金融服务，还在信托法律文件的签署过程中履行社会责任告知义务。同时，

将履行社会责任纳入内部控制体系，从制度层面、业务开展层面确立其重要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在多方面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并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积极按照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及其他政策适时调整经营战略，关注社会整体利益，维护国家金融秩序和金融安全。

公司坚决履行反洗钱义务，报告年度公司建立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架构。持续优化反洗钱系统，加强识别、评估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进一步加强对社会公众的反洗钱宣传，增强社会公众的反洗钱意识。

公司诚信经营，自觉履行纳税义务，依法及时足额纳税，为国家及地方财政收入和经济发展做贡献。

公司作为专业化财富管理机构，充分发挥信托制度优势，积极开发符合社会和市场需求的信托业务及信托理财产品，不断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探索盈利模式，以信托功能满足社会理财需求，秉承“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原则开展信托业务，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维护受益人的合法权益。2020年，云南信托向受益人兑付的信托本金及收益共 2,416.95 亿元，其中信托收益 133.88 亿元，涉及信托项目 1263 个。

公司积极强化资本金管理与运用，努力创造利润，提高投资回报，为股东创造合理投资价值。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6 亿元，实现净利润 3.20 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10.04%。

公司始终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作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战略，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带领公司高级管理层组织协调，不断夯实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消保职能部门牵头落实各项消保要求，开展具体工作。报告年度完善了消保制度建设，妥善处理消费投诉，积极开展了多项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金融知识宣传与教育活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

公司坚持以员工为本，构建企业文化。培育了一支高素质、高学历、年轻化、专业化的人才队伍。积极开展员工培训，提高员工职业素质和从业技能，为员工提供充分的职业发展机会。

公司认真践行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理念，公司党委联合工会连续三年开展“大爱星火”植树造林公益活动。三年来，公司党委联合工会组织发起公司员工及家属共 180 余人参加植树造林活动，在昆明市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桃园社区长虫山和龙池山开辟了“云信林”，共植树造林 12 亩，栽种树木 800 余株，在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十三五”脱贫攻坚工作的战略规划和省委省政府对全省脱贫攻坚工作的总体部署，公司五年多来，公司在扶贫点水利、道路、医疗等基础设施建设，建档立卡贫困户关爱，贫困村支部共建，教育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等方面开展精准帮扶工作，祥云县、普淜镇及云里厂村于 2019 年均提前脱贫摘帽。2020 年度，公司获得国新办领导的中央级党政媒体中国网颁发的“精准扶贫先锋机构奖”和人民日报社旗下国际金融报颁发的“2020 年度最佳创新扶贫企业奖”两个重要奖项。

2019 年 9 月，公司和云南省青少年基金会担任共同受托人，成功设立了“扬梦助学慈善信托”，成为我国慈善法正式实施以来，首支在云南省落地的慈善信托，该信托项目第一期款项用于购买成都七中网络课程，用于支持云南省丽江市的玉龙田家炳民族中学的教学工作。2020 年 9 月，扬梦助学慈善信托又发起了第二次募集，继续购买二期课程，支持玉龙田家炳民族中学。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后，云南信托携手云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第一时间协调各方资源，成立了云南信托-云慈济善慈善信托，资金到位后，第一时间采购价值 39 万余元的医用防护口罩，支援云南省赴湖北抗疫的医疗队。

2020 年公司继续推进系统化办公，创建节约型社会。在全社会树立节约意识、节约观念，倡导节约文化、节约文明的大背景下云南信托积极创建节约型企业，推进无纸化办公，节约成本，降低能耗，提高效率。